**富阳区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

**一、富阳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财政、税收、财务、会计、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等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有关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财政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2、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规范性文件。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

3、负责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全区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报告全区和区级预算及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区本级预决算公开。研究提出区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的建议并组织实施。完善区对乡镇的转移支付制度，指导全区乡镇财政工作。

4、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负责财政票据制度建设和财政监管，负责彩票资金监管。负责统一公共支付平台应用推广。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国库业务。组织制定财政专户、预算单位账户及资金存放管理制度。负责区级财政总决算会计核算与管理。负责编制全区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权责发生制政府财务报告。

6、负责全区政府采购的监督管理。负责政府采购对外事务。

7、负责管理政府内外债。负责管理地方政府债务，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管理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的贷（赠）款业务。

8、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拟订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9、负责汇总和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支出政策和管理制度。

10、按权限负责社会保险基金管理。负责汇总和编制全区非统筹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制定社会保险基金财政补助政策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参与制定社会保险政策。管理区级各项社会保障支出、负责社保基金收支管理和保值增值工作。

11、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负责编制区级公共投资项目预算和区级政府重大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制定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府投资类专项资金、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的财政管理工作。

12、负责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组织实施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13、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依法指导和监督代理记账行业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协助推进全区注册会计师党的建设工作。

14、负责土地储备资金及形成资产的监管，负责审核土地储备金收支预决算，监督管理资金使用。

15、负责对区属国有公司项目预算执行、造价控制、财务收支活动以及土地开发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管理。牵头拟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相关政策，起草项目相关的操作及实施细则。

16、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负责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进行监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有关政策制度草案，按照出资人职责，指导督促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标准等。

17、指导国有企业党建工作，履行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日常管理职责。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制定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整体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18、负责指导所监管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指导国有企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负责所监管企业董事会建设。指导、监督所监管企业的组织机构、人事等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9、负责建立健全经营者激励约束机制。负责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水平审核，承担所监管企业收入分配监督管理工作。按照有关规定，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20、研究全区国有经济和所监管企业的运行状况，指导区属国企债务风险防控。承担企业国有资产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监管、清产核资、统计、综合评价等基础管理工作。

21、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富阳区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富阳区财政局本级决算、下属单位决算。

纳入富阳区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杭州市富阳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会计核算中心

2. 杭州市富阳区财政项目预算审核中心

3、杭州市富阳区财税干部学校

4、杭州市富阳区会计培训中心

**二、富阳区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富阳区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6960.98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951.99万元，下降53.32%。主要原因是：2019年因机构改革，132人转隶税务局，故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取消部门项目税务经费及征管业务费，比2018年减少收支1670万元；取消政府项目农业综合开发，比2018年减少收支1710万元；取消产业化发展项目，比2018年减少收支72万元；取消土地治理项目，比2018年减少428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6960.98万元；

包括财政拨款收入6960.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6163.49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797.49万元），占收入合计100)%；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

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

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

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6960.98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5709.03万元，占82.01%；

项目支出1251.95万元，占17.99%；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960.98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951.99万元，下降53.32%。主要原因是：2019年因机构改革，132人转隶税务局，故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取消部门项目税务经费及征管业务费，比2018年减少收支1670万元；取消政府项目农业综合开发，比2018年减少收支1710万元；取消产业化发展项目，比2018年减少收支72万元；取消土地治理项目，比2018年减少42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63.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54%。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198.72万元，下降50.14%。主要原因是：2019年因机构改革，132人转隶税务局，故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2019年取消税务经费，比2018年减少收支670万元；2019年取消政府项目农业综合开发，比2018年减少收支1710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63.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851.80万元，占78.72%；

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

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

教育（类）支出121.56万元,占1.97%；

科学技术（类）支出247.83万元,占4.0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32.28万元,占7.01%；

卫生健康（类）支出153.56万元,占2.49%；

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

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

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

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

住房保障（类）支出356.46万元,占5.79%；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

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

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

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801.88万元，支出决算为6163.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3%，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奖金指标（年初预算未包含部分奖金）、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2019年度活动经费(一般预算)、工资及公积金调标调增。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2010601）。2019年年初预算为2899.32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381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下达奖金指标（年初预算未包含部分奖金）、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2019年度活动经费(一般预算)、工资及公积金调标调增。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602）。2019年年初预算为660.00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207.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项目财政国资专项管理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事业运行（2010650）。2019年年初预算为463.94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56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年中下达奖金指标（年初预算未包含部分奖金）、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2019年度活动经费(一般预算)、工资及公积金调标调增。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2010699），2019年年初预算为267.18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268.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55%。

教育支出-其他教育支出-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2019年年初预算为159.65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2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富阳区财税干部学校年中1人退休，导致人员支出减少，同时根据财政部门压缩一般性支出要求，缩减开支，导致公用经费实际支出减少。

科学技术支出-技术研究与开发-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03），2019年年初预算为380.00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247.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项目软件及运行维护费、数字财政专项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2019年年初预算为3.15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2019年年初预算为297.05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28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退休，导致实际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2019年年初预算为118.82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1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2080599），2019年年初预算为17.82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7.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2081199），2019年年初预算为4.74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4.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退休，导致实际支出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2019年年初预算为139.92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3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1%。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2019年年初预算为16.04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5.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退休，导致实际支出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2019年年初预算为370.69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352.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退休，导致实际支出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2210203），2019年年初预算为3.56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了享受购房补贴的人员，导致实际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23.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32.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691.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7.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1.46%。与2018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53.27万元，下降68.74%。主要原因是：取消部门项目税收征管业务费，比2018年减少收支1000万元；取消产业化发展项目，比2018年减少收支72万元；取消土地治理项目，比2018年减少428万元；2019年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中介费比2018年减少收支345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7.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万元,占0%；

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

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

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

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

其他（类）支出797.49万元,占100%；

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79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80%，主要原因是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经费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少47万，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中介费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少200万，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年初预算数75万，实际未支出。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120899），2019年年初预算为75.00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职能划转到农业农村局,调减预算75万元，实际支出未发生。

其他支出-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2290401），2019年年初预算为950.00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79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经费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少47万元，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中介费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少200万元。

**（八）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67万元，完成预算的98.17%，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尤其是严格管理公务接待，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2.“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8年度相比，减少2.49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因公出国（境）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2019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18年度相比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7.67万元，占100%，与2018年度相比，减少1.21万元，下降6.41%，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2019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67万元，完成预算的98.17%。主要用于外单位前来公务考察、学习、审计检查等的接待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有关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340批次，累计2918人次(不含陪同人员)。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人次，0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7.67万元，主要用于外单位前来公务考察、学习、审计检查等的接待支出。接待2918人次，340批次(不含陪同人员)。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财政资金安排的10个项目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涉及财政资金预算2215万元，实际支出1251.9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至少公开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9年本部门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审核中介费项目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审核中介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审核中介费绩效自评分为97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年度预算数600万元，决算数599.3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0%。**主要依据：**随着富阳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政府投资项目数量众多、造价金额大，概预算审核工作量大，为更好地控制政府投资项目规模，合理确定造价，提高项目资金绩效，需委托造价咨询中介机构开展政府投资项目的概预算审核，依据《富阳市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管理办法》（富政函〔2012〕182号）第六条、第十条规定，区财政局按规定程序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委托造价咨询中介机构进行概预算审核。**产出：**2019年，共完成概预算审核项目1465个，为项目建设单位提供了合理的意见建议，有效保障了项目的顺利推进，提高了项目资金的绩效。**效果：**2019年，共完成概预算审核项目1465个，送审金额478.80亿元，审定金额458.28亿元，净核减20.52亿元，核减率4.39%，有效控制了项目投资规模，提升了资金绩效。

**2019年度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审核中介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信息 | 绩效目标名称 | 目标值 | 目标完成情况 | 评价等级（优、良、中、差） | 绩效分析（成就、问题） |
| 产出目标 |  |  |  |  |  |
| 数量 | 对政府性投资项目的概预算进行审核。 | ≥1000 | 完成1465 | 优 | 全年完成1465个项目的概预算审核。 |
| 质量 | 项目净核减金额 | ≥15亿元 | 净核减20.52亿元 | 优 | 按照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对项目进行概预算审核。 |
| 时效 | 审核及时率 | ≥90% | 98.01% | 优 | 在资料齐全完整的情况下，严格按照概预算审核管理办法规定时限完成项目审核。 |
| 效益与效果目标 |  |  |  |  |  |
| 社会 | 对工程造价30万元以上的政府投资项目按照计价规则及相关定额规定开展概算预算审核。 | 完成 | 完成 | 优 | 及时对送审的政府投资项目完成概算预算审核，合理确定招标控制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济 | 依法、公正、客观、独立对政府投资项目进行概预算审核。 | 完成 | 净核减20.52亿元，核减率4.39% | 优 | 按照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对项目进行概预算审核。 |
| 项目完成情况 | 预算绩效目标已完成 |
| 自评结论 | 优 |
| 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率 | 99.90% |
| 绩效目标评价等级 | 优 |
| 评价补充信息 | 无 |

（2）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分为 100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年度预算数105万元，决算数103.0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15%。**主要依据：**根据《杭州市富阳区财政局关于区本级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实行垫付资金计息及手续费计付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富财预执〔2016〕516号）和《关于富阳区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2018年度综合考评情况的通报》（富财预执2019〔191〕号）的规定，按照合理、简便和有利于管理的原则，对区本级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实行垫付资金计息和手续费计付管理，确保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顺利进行。**产出**：2018年度四个代理银行全年完成国库集中支付业务107386笔。**效果：**通过对区本级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实行垫付资金计息和手续费计付管理，规范业务操作，提升服务质量，有力保障了区级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顺利运行，提高国库资金有效增值率13%。

|  |
| --- |
| 2019年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信息** | **绩效目标名称** | **目标值** | **目标完成情况** | **评价等级** | **绩效分析(成效、问题)** |
| **一、产出目标** |  |  | 　 | “优”“良”“中”“差” |  |
| 数量 | 决算执行完成度（%） | 100% | 完成 | 优 | 2018年完成国库集中支付业务107386笔，决算执行完成度100% |
| 质量 | 决算审核校验通过率、决算编报准确率（%） | 100% | 完成 | 优 | 决算审核校验通过率、决算编报准确率100% |
| 时效 | 决算编报及时率（%） | 100% | 完成 | 优 | 决算编报及时率100% |
| 成本 | 支付国库集中支付手续费 | <=105万元 | 完成 | 优 | 区本级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实行垫付资金计息和手续费共计103.06万元 |
| **二、效益与效果目标** |  |  | 　 | 　 |  |
| 经济效益 | 国库资金有效增值率（%） | >=10% | 13% | 优 | 国库资金有效增值率13% |
| 社会效益 | 规范业务操作，提升服务质量，有力保障了区级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顺利运行 | 规范业务操作，提升服务质量，有力保障了区级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顺利运行 | 完成 | 优 | 规范业务操作，提升服务质量，有力保障了区级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顺利运行 |
| 环境效益 | 　 | 　 | 　 | 　 | 　 |
| 满意度 | 预算单位满意度 | 达到90%以上 | 95% | 优 | 根据预算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较高。 |
| … | 　 | 　 | 　 | 　 | 　 |
| **项目完成情况** | 预算绩效目标已经完成 |
| **自评结论** | 优 |
| **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率** | 98.15% |
| **绩效目标评价等级** | 优 |
| **评价补充信息** | 　 |

**3、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19年度没有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4.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19年度对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算审核中介费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8.8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5.49万元，下降5.26%，主要原因是根据压缩一般性支出要求，富阳区财政局本级及杭州市富阳区区级机关事业单位会计核算中心的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少于预算数。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2.93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93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7.0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2.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3.92%。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富阳区财政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行政运行（2010601）：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事务方面的基本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602）：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事务方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事业运行（2010650）：指）财政事务方面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2010699）：指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9.教育支出-其他教育支出-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指用于其他教育方面的支出。

20.科学技术支出-技术研究与开发-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03）：指国家推进产业发展中重大、共性、关键性技术研究与开发，加速产业技术进步和结构调整等方面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2080599）：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残疾人事业-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2081199）：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6.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8.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2210203）：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